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上决定，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12 年 8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会议预定时间半天。

（2）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 年 8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 2012 年 8 月 14 日下午 15:00 至 2012 年 8 月 15 日下午 15:00。

4、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截止 2012 年 8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邀请的嘉宾及有关工作人员。

6、会议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并表决下列事项：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告刊登在 2012 年 7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香港商报》上，详情见 2012 年 7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特别强调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会议，并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2) 议案一为特别议案，即以参会的全体股东 2/3 以上表决权同意决定。

(3) 议案二为普通议案，即以参会的全体股东 1/2 以上表决权同意决定。

(三)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及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授权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 年 8 月 9 日 9:00-17:00。

3、登记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董事会秘书处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2 年 8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0025；投票简称：特力投票

(3) 投票具体程序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以 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同意意见，则可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议案序号	议 案 名 称	议案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2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

- ③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 ④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⑤ 不符合上述申报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动撤单处理。

2. 采用互联网交易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2 年 8 月 14 日 15:00 至 2012 年 8 月 15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2、联系人：

孙博伦

邓吟冰

电话：(0755) 83989339

电话：(0755) 83989337

传真：(0755) 83989386

传真：(0755) 83989386

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

邮政编码：518031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一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委托权限内的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中划“√”。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印均有效）